

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“本公司”）近日接到股东克拉玛依市得怡恒佳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（以下简称“得怡恒佳”）、克拉玛依市得怡欣华股权投资有限合伙企业（以下简称“得怡欣华”）通知，获悉得怡恒佳、得怡欣华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解除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（%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	质押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
得怡恒佳	否	30,677,645	85.72	2.82	2020年3月27日	2024年12月20日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
得怡恒佳	否	5,112,112	14.28	0.47	2021年9月14日	2024年12月20日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
得怡欣华	否	21,395,498	85.71	1.97	2020年3月31日	2024年12月20日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
得怡欣华	否	3,565,916	14.29	0.33	2021年9月8日	2024年12月20日	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
合计	-	60,751,171	100	5.59	-	-	-

注：总股本以公司截至目前股本总数1,087,588,486股为计算基数，合计数占比差异系四舍五入原因所致。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合计持股5%以上股东成都得怡欣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得怡成都”）、得怡恒佳、得怡欣华、克拉玛依得怡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（以下简称“得怡健康”）、克拉玛依得盛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合伙企业（以下简称“得盛健康”）所持股份没有质押情况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(%)	累计被质押股份数量(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(%)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(%)	已质押股份情况		未质押股份情况	
						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、标记合计数量(股)	占已质押股份比例(%)	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(股)	占未质押股份比例(%)
得怡成都	41,692,359	3.83	0	0	0	0	0	0	0
得怡恒佳	35,789,757	3.29	0	0	0	0	0	0	0
得怡欣华	24,961,414	2.30	0	0	0	0	0	0	0
得怡健康	8,693,120	0.80	0	0	0	0	0	0	0
得盛健康	1,947,258	0.18	0	0	0	0	0	0	0
合计	113,083,908	10.40	0	0	0	0	0	0	0

注：公司合计持股5%以上股东得怡成都、得怡恒佳、得怡欣华、得怡健康、得盛健康于2024年11月19日签署《股份转让协议》，拟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其所持股份。上述转让事项完成后，得怡成都、得怡恒佳、得怡欣华、得怡健康、得盛健康将不再是公司合计持股5%以上股东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1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《关于合计持股5%以上股东拟协议转让公司股份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》。

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2月23日